

主題經文：亞伯蘭年九十九歲的時候，耶和華向他顯現，對他說：「我是全能的神。你當在我面前作完全人，我就與你立約，使你的後裔極其繁多。」亞伯蘭俯伏在地；神又對他說：「我與你立約：你要作多國的父。從此以後，你的名不再叫亞伯蘭，要叫亞伯拉罕，因為我已立你作多國的父。我必使你的後裔極其繁多；國度從你而立，君王從你而出。我要與你并你世世代代的後裔堅立我的約，作永遠的約，是要作你和你後裔的神。我要將你現在寄居的地，就是迦南全地，賜給你和你的後裔永遠為業，我也必作他們的神。」神又對亞伯拉罕說：「你和你後裔必世世代代遵守我的約。你們所有的男子都要受割禮；這就是我與你并你的後裔所立的約，是你們所當遵守的。你們都要受割禮；這是我與你們立約的證據。你們世世代代的男子，無論是家裏生的，是在你後裔之外用銀子從外人買的，生下來第八日，都要受割禮。你家裏生的和你用銀子買的，都必須受割禮。這樣，我的約就立在你們肉體上作永遠的約。但不受割禮的男子必從民中剪除，因他背了我的約。」

一、序言

我們的上帝已經給我們永遠的預言了，所以凡相信而遵行的人，必定會得著上帝的應許，無論我們在什麼的條件裏，只要我們帶著清潔的心、正直的靈，願意聽從與順服神的話之時，從今天開始，我們現在與未來的情况必定會改變，因為上帝是全能的、是創造主、是從無變為有的神！不管我們的條件是怎樣的糟糕與複雜，上帝可以在一剎那間，將複雜轉為單純，把咒詛改為祝福的！上帝一直在我們中間設立寶座，為要尋求真正願意聆聽而順服的人。不管目前是單身，或是結婚但還沒有孩子的，都要多明白我們的天父、上帝的心，因為上帝所講的不單是肉身的兒女，還有屬靈的兒女，神會借著我們，將來要撫養許多兒女，所以我們都要預備心來領受與享受上帝所要成就的。各位少苦悶！我們要在上帝的面前安靜的聆聽，主怎麼說我們就怎麼做！我們要在主的面前，宣告從今以後，不要再因著兒女的事情，使我們那麼痛苦，因為我們已經聽見神的聲音了，只要父母在主的面前，站得穩、想的對、做的正確，所發生的一切事，不論環境如何惡劣，都可以成為榮耀神、見證基督與祝福萬民的見證了！做父母的要知道，上帝所要求我們的，不是要我們成功的孩子，祂只是要我們的一顆心而已，若是不願意將我們的心交給上帝，我們任何的問題是不會得到解決的。所以我們真是要帶著清潔的心、正直的靈，為著兒女的事，願意安靜思想、聆聽上帝的聲音！

不要為孩子擔心，要為作父母的自己先擔心；不單為孩子禱告，更是要為自己先禱告！各位，魔鬼撒旦是天天攻擊我們後代的，這不是按著人的常識可以瞭解的，因為魔鬼撒旦要欺騙不蒙恩的父母是很容易！他甚至可以借著父母的熱心，反而來害我們的孩子！大部份的父母對孩子所盼望與強調的，只要孩子認真的讀書與生活有規矩就好了。各位想一想，這樣的教導，可以叫孩子勝過從魔鬼撒旦黑暗勢力的攻擊嗎？這樣的教導，能夠祝福我們的孩子嗎？好比，維吉尼亞理工學院的槍殺案，難道這位肇事者的父母，沒有教導嗎？我相信當事者的父母講的比其他的父母還更多，“孩子啊！要認真的讀書，必定要成功，要復興我們的

家門、家族，我們離開了韓國家鄉到美國來，天天在洗衣店流汗的作工是爲了你…”。父母這樣的教導反而叫孩子，有了嚴重的憂鬱症與精神分裂症，然後導致孩子對父母、家族與社會充滿了無限反叛與反抗的心，不但殺了許多其它的孩子，最後連自己也自殺了！所以我們做父母的，真的是要明白魔鬼撒旦，是怎樣攻擊與毀謗我們的孩子！魔鬼撒旦時常努力的攻擊，是叫我們失去人的來源與身份，叫我們不知道生活的目標與方向，叫我們的眼睛蒙蔽，不能看見神，不能與神同行，因此父母先要堅固孩子的心，要教導孩子，使神的話成爲孩子的思想體系，孩子的一生才會成功！

各位的家庭有問題的孩子，我的家庭也有問題的孩子，然而《聖經》告訴我們，父母愈蒙恩的，孩子愈是被攻擊，表示他們是重要的孩子！例如，耶穌降世時，希律王要殺兩歲的孩子《太2：1-23》。摩西出生時，埃及王要殺死所有剛出生希伯來男孩子《出1：15-22》。以撒必定要通過摩利亞山上，差一點被殺而又被拯救的過程《創22：1-19》。雅各差一點被哥哥以掃殺害《創27：30-45》。約瑟也被哥哥們推入坑中要謀害他《創37：18-35》。各位，不要因著孩子目前的問題很痛苦，摩西也是在八十年以後，才蒙神所重用！我們要知道，上帝所強調的，是我們現在的身份了。我們的孩子不是我們的孩子，乃是上帝借著我們來養育的孩子，因此我們的孩子是上帝的孩子！所以，當父母照著上帝的方法來養育孩子時，是絕對百分之百的成功！

二、內容

1、在兒女教育上，最決定性的因素

父神養育聖徒的重點，應當要成爲父母養育兒女時的重點，父母應該看重神所看重的，并用其來養育教導我們的兒女。

1) 父神在養育聖徒最看重的：

①**身份**：聖經每一本書，在第一章裏，首先，必定會強調「你們是蒙召蒙揀選的聖民」。②**應許**：之後，神告訴聖徒「創造與呼召他們理由」、「如何與他們同在、引導他們」，如何「使他們得勝」，「如何成全神要成全的事」，也與聖徒立約。③**全人蒙恩**：然後，神賜福給「回復身份以及應許」的聖徒，使他們在個人的生命、家庭、人際關係、事業、并凡事上都蒙恩，使能榮神、益人與建國。

2) 今日兒女教育的重點、程序也應該如此：

①**讓兒女回復「他們永遠的身份」**：當人被生來之時就帶來「人子、世人、罪人、將要死且要受審判、不知未來的」等的身份。所以兒女「與生俱來的身份」要改換爲「神兒女、基督身體、聖靈的殿、天國的子民、先知/祭司/君王」，這是兒女教育的出發點，也是最重要的關鍵。當我們的「身份改換」之後，帶來「所屬、關係、基業、誠律、命運」的改換，也帶來「對一切條件、關係、事情的判斷」的改換。因此，我們蒙恩的兒女不應該爲成功而活著，乃是爲要享受「永遠成功的身份」，并在凡事上得著成功的。反之，帶著失敗的身份來生活的人，生活無論有多麼的成功，生命還是在失敗之中！②**要將應許刻在兒女的生命裏**：當我

們得了「重生的身份」後，還要得著應許，這樣兒女的生命與生活才能完全「活過來」。當我們深信神所賜永遠的應許來與神立約時，應許成爲「定見」後，我們才能得著「人生終極的目標」，才能享受「神同在、引導的證據」、「凡事上能得勝且得見證」、「期待永遠榮耀的未來」。反之不懂應許的聖徒，凡事上儘是愚昧與胡塗，也不能明白神的美意！因此，試試看：我們是否有應許的眼光，對「目前個人、家庭情況的判斷」所帶來的結果是如何的不同？③使兒女得著永遠的身份和應許之後，還要進行兒女的「全人教育」。正如「耶穌的智慧 and 善良，并神和人喜愛他的心，都一齊增長」《路2：52》，「祂按心中的純正，牧養他們，用手中的巧妙，引導他們」《詩78：72》。神養育「約瑟、摩西、但以理、保羅」，是在「靈命造就、身體健壯、知識涵養、生活習慣、人際和睦」各方面的「全人教育」。并不是說人人都要成爲領袖，乃是指要「按著神所賜的恩慈，身心靈生活蒙神所重用」。

2、如何幫助兒女回復身份、應許、全人？

很重要的是，我們不要以「兒女，今日的条件」來判斷兒女，乃要以「父母，蒙恩的条件」來判斷兒女；誠如上帝叫亞伯蘭先改換名字爲「亞伯拉罕」，然後叫亞伯拉罕將應許刻在「兒女、後裔身上」，因此，我們在凡事上都要看見神同在的證據！

1) 如何給兒女回復他們永遠的身份？

①父母要使兒女明白，得神兒女的身份，不是我們所選擇的，乃是被神親自揀選而生的。②父母要幫助兒女尋找「蒙恩的證據」，并繼續不斷常常的提醒兒女。證據一：父母所蒙受神的恩典，是與兒女蒙恩有關係的。證據二：神叫父母要爲兒女禱告。證據三：神叫父母要向兒女傳講「耶穌基督的福音」。證據四：兒女要明白後才會信。證據五：兒女與世人的生命是不同。③教導兒女何謂「與基督同死同復活」，要用「十字架之福音信息」來建造兒女的生命。

2) 如何將應許刻在兒女生命裏？

①傳授給兒女神所賜永遠的應許：蒙召的理由(四大福音化)，生活的方法(察驗而跟從)，神如何的同在、引導與得勝。然後，父母要向兒女作見證：父母自己是如何的與神立約，神又如何帶領與成就，神將來又要成就什麼等等。這絕對不是理論來著，乃是實實在在的發生在我們身上！②用應許來建立兒女生命的目標與生活的原理。父母要按神的話和基督福音，建立兒女的世界觀、歷史觀、價值觀和人生觀；父母要按兒女的成長背景、條件、興趣和恩賜，幫助兒女發現神在他們身上的計劃；父母要教導兒女如何按著神所賜的身份、應許與神交通；父母要教導兒女如何以禱告、祭壇、肢體、事奉爲中心與神同行！③父母與兒女一同確認：神的應許如何成全在每天的生活裏。「神叫以色列晝夜思想」《書1：1-9》，「并且在隨時隨地與兒女一同談論」《申6：1-9》。每天父母要與兒女一同察驗「神的同在、引導、成就」之證據，彼此的見證主和一同的跟從主！

3) 如何進行兒女的全人教育？

①焦點不在于「討人喜悅」，乃在于「討神喜悅」；不在于「最後的結果」，乃在于「誠實的過程」；不在于「一人的成功」，乃在于「整體的成功」。兒女教育的目的，千萬不要放在要「成功」，乃要放在如何使兒女享受與發展「已經成功生命」！在美國亞洲移民的家庭，父母對兒女過分的期待，經常導致兒女心裏的創傷。還有，父母自私的生命和眼光，會使兒女也成爲自私的人，亦是會讓兒女一生失去許許多多的「貴人」！②兒女的心靈、身體、知識、生活和人際關係全面平衡的成長；特別要注重「凡事上回復以馬內利」的確據！因爲大部分的兒女都是處于矛盾的「信仰生活和個人生活之分離」。因此蒙恩的父母要幫助兒女打破對生命之誤解，讓兒女學習與掌握在凡事上享受神以馬內利的恩典，并且提醒兒女在神的恩典之中，能够玩的更是有滋味與有意義！③教育 (Education)，父母要將「神所安排在兒女生命裏的潛力」激發出來，讓這樣的潛力可以完全的發展下去；父母不要按著自己的欲望，防礙或強迫兒女未來的前途，乃是要按著兒女的能力、恩賜和興趣，實際的尋找與發現神的美意！

3、父母要等候神的時間表

我們不要忘記，養育兒女的，不是父母，乃是神自己養育。神乃是透過父母的生命，來養育神的兒女。

- 1) 每一個兒女的條件和時間表都是不一樣的：我們雖因著認識福音而在一起，但每一個人的年齡都不相同，性格不同、成長背景不同、經歷不同、環境不同、恩賜也不同；但這些都是在神所安排或許可之下來的！
- 2) 無論兒女的條件如何，若是父母今日的生命蒙恩，在兒女的生命裏，也必有神美好的計劃。一個人相信耶穌基督得到救恩的背後，是有神莫大的慈愛和恩典；蒙恩的人在世間最疼愛的就是自己的兒女，父母對兒女的感情也是神所賜的，而蒙恩的父母一生爲兒女的禱告，神怎麼能够不垂聽呢？所以，當父母因問題兒女哀慟，進而成爲八福的人，并來到神面前蒙恩，這樣的兒女絕對不再是「問題的兒女」，乃是「特別的兒女」，因爲這樣的兒女所經歷過的問題，將來都會成爲許多家長和兒女的祝福《可9：14-29》！
- 3) 焦點要放在父母蒙恩的生命裏，所以父母應該繼續不斷的以祭壇、肢體、事奉爲中心而生活。當兒女的問題來臨時，父母不要因著兒女的問題與困難，不願意去親近神、肢體或者事奉，這時父母反而更是要加倍的依靠神，將兒女完全的交托神，讓父母自己能够先能力充滿，再來影響有問題的兒女，使之看見的確有黑暗勢力的攻擊，但借著耶穌基督的名以及聖靈的能力，能讓黑暗勢力很快的挪開。其實，魔鬼撒但攻擊的目標，原來是父母的；當父母失去屬靈的能力時，全部的家庭也會被魔鬼撒但掌管的！
- 4) 按「神的話(美意)、基督福音、聖靈的感動」教導勸勉兒女：父母不可以因爲怕失去「與兒女之間的和平」，而不敢講神的公義；所以父母要回復神所給的權柄與能力，并按神的美意，殷勤的來教導兒女，這是神所交托的神聖職份；然而，父母的教導不可以「惹兒女的氣」《弗6：4》！父母若按神的美意，完全的交托神之後，神是必定會負責到底的！

5) 繼續為兒女代禱，察驗神在兒女身上的作為和時間表，也尋找如何幫助兒女的方法，并學習扶持兒女：我們的兒女，原來不是我們的兒女，乃是神的兒女，神是絕對比父母，無限倍疼愛兒女的。并且不是父母自己有能力來改造兒女的未來，父母乃是神所要使用的器皿、神話語的管道、神計劃的實行者而已。所以，父母應該要盡心盡力的察驗神的美意，并彰顯神的慈愛，如此來帶領兒女，也提醒兒女要明白神與跟從神！

三、結語

在我們每天實際的生活中，無論孩子是聽話或不聽話，父母都是可以教導孩子的，在凡事上都用上帝的眼光與重點，因為孩子是上帝自己養育的！各位，并不是要在我們完全之時才能够祝福孩子，乃是更要在我們軟弱之時，讓孩子看見與知道，父母在凡事上需要福音的理由，并且借著父母的禱告，來成就神所要成就的大事！父啊！我們感謝你，你讓我們成為今日的亞伯拉罕，叫我們的名字改過來，叫我們受割禮，用我們的名字，用我們的約來祝福我們的孩子，主已經把整個的時代交給我們了，這個時代并不是亞伯拉罕的時代、摩西的時代或保羅的時代，乃是我們現在站在這個舞臺上，所剩下的十年、二十年所要奔跑的時光中，求主繼續不斷的恩上加恩，叫我們遵著主的話、主的方法來養育孩子。我們的一生當中所遇到的事情，都要成為孩子的見證與祝福了。從今而後，叫我們不要因為孩子的問題，自己常常痛苦，乃是叫我們能得著一生祝福孩子的秘訣，使他們一生走平安的道路！

四、本周禱告題目

- 1) 神叫亞伯蘭改名字為「亞伯拉罕(多國之父)」，也叫他及他的兒女和世世代代的後裔都要受割禮。思想：在我生命的成長和生活回復以馬內利的過程中，是否親身經歷過「回復身份和應許」的重要性？我是否明白：在養育蒙恩兒女的事情上，父母先要「回復身份、應許」為何那麼的重要呢？
- 2) 神叫父母要殷勤的教育兒女，無論是坐在家裏、行在路上、躺下、起來都要談論。思想：兒女回復「神所賜永遠的身份和應許」的情況如何？兒女的生命在那一些的地方不同于外邦人的兒女？父母應該要如何進一步的幫助他們？父母與兒女之間，彼此交談之大部分的內容是那些？是否需要更新？
- 3) 養育兒女的，原來不是我，乃是神自己；神透過我的生命，養育祂的兒女：因此我養育兒女的動機、目標、方法，是否都合乎神的美意？我有否確據：我兒女必定會蒙恩？兒女蒙恩的時間表現在是到達什麼樣的地步？在目前的時間表裏，神要透過我作什麼樣的善工呢？